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-2694

聯絡人：張淇瑞

電 話：02-7736-5700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三)字第1070068194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全文、107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推薦表件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」及推薦表件各1份，
請踴躍推薦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獎勵社會教育推廣績效優異團體及個人，本部自64年開始，每年依據「教育部表揚推展社會教育有功團體及個人實施要點」規定，選拔對社會教育具有重大貢獻之團體及個人，並舉行頒獎表揚活動。
- 二、旨揭要點業經本部107年4月27日臺教社（三）字第1070048309B號令（諒達）修正， 此敘明。
- 三、貴校推薦參加本（107）年度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之案件，請惠予擇優於107年6月30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，將推薦名單及相關表件寄（送）達本部業務主管單位彙辦，逾期或資料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- 四、前項要點及推薦表件可至本部網站<http://www.edu.tw/>認識教育部/本部各單位/終身教育司/電子佈告欄下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

